

捌、對臺政策

「胡六點」確立今後對臺政治、軍事、國際、經濟及文化政策方針。

突顯來臺舉行二次「江陳會談」及簽署 4 項協議之成果。

聚焦兩岸「三通」及經貿合作議題，釋出對臺經貿政策方向。

對我國際參與採取「逐次、逐案」策略。

一、「胡六點」確立今後對臺政治、軍事、國際、經濟及文化政策方針

2008 年 12 月 31 日中共在人民大會堂舉行紀念「告臺灣同胞書」發表 30 週年座談會，胡錦濤就推動兩岸關係和平發展提出 6 點意見（1.恪守一個中國，增進政治互信；2.推進經濟合作，促進共同發展；3.弘揚中華文化，加強精神紐帶；4.加強人員往來，擴大各界交流；5.維護國家主權，協商涉外事務；6.結束敵對狀態，達成和平協議）。當日，胡錦濤亦發表題為「共同促進世界和平穩定繁榮」的新年賀詞，復於 2009 年 1 月 1 日「全國政協」新年茶話會上發表講話，強調把握兩岸關係和平發展的主題。其後，中共動員海內外進行學習，積極評價胡談話的內容。

整體而言，「胡六點」係針對近期兩岸關係與臺灣政治情勢發展之重要談話，其中有呼應我方之政策作為，並進一步定調未來兩岸關係走向，貫徹中共過去以來對臺方針，是胡藉以樹立今後對臺工作指導方向之綱領性文件，有對內及對外重要宣誓目的，對兩岸在政治、經濟、文化、軍事及國際互動發展設定框架，其主要內涵包括：（一）強調兩岸同屬「一中」之政治基礎及兩岸關係定位問題，認為兩岸問題解決非領土與主權問題，而是結束內戰政治對立；（二）建立兩岸特色之經濟合作機制，簽訂綜合性經濟合作協定，及探討同亞太區域經濟合作機制銜接之途徑；（三）突顯臺灣文化為中華文化之一環與民族情感與意識，區隔臺灣意識與臺獨意識；（四）加強與臺灣各界溝通、對話，向民進黨與臺獨喊話；（五）維護臺灣同胞在國外之正當權益，對我參與國際活動及國際組織提出具體原則，強調臺灣問題是中國內部事務，外國勢力不得干涉；（六）突出和平發展框架議題，強調在未統一之特殊情況下，就政治關係展開務實探討，及建構軍事互信機制，

在「一中」原則下達成和平協議。

二、突顯來臺舉行第 2 次「江陳會談」及簽署 4 項協議之成果

海協會會長陳雲林一行於 2008 年 11 月 3-7 日來臺訪問，並於 11 月 4 日舉行第 2 次「江陳會談」，順利簽署「海峽兩岸空運協議」、「海峽兩岸海運協議」、「海峽兩岸郵政協議」與「海峽兩岸食品安全協議」等 4 項協議，並就第一次「江陳會談」簽署協議執行情形進行檢討，另兩會亦針對後續協商議題（包括加強兩岸交流秩序；兩岸金融、經貿、漁業合作；兩岸文教及新聞交流等）達成共識。期間馬總統及陸委會主委接見了海協會代表團部分成員。

此次陳會長來臺為中國大陸涉臺系統來訪層級最高者，中共方面自 2008 年 7 月以來，陸續在觀光、人員往來、海空航運、兩岸經貿互動、貓熊等議題釋出政策措施與看法，型塑輿論氛圍。陳在行前記者會上即強調此行商談任務明確，有利於兩岸同胞切身利益與健康，不涉及任何兩岸及臺灣內部政治議題，並公開針對三鹿毒奶粉事件向臺灣民眾致歉。中共「全國政協」主席賈慶林及國臺辦主任王毅等亦發表談話表示，海協會領導人應邀訪臺是兩岸關係向前發展邁進的重要標誌，也是兩會制度化協商的新起點和新突破，顯示兩岸交流合作的大趨勢無法阻擋，將會越來越密切。雖然陳訪臺間遭遇抗議人士示威，中共方面將本次在臺北舉行的會談視為兩岸關係重大突破，對抗議衝突事件採取低調隱忍，並表示不影響兩岸後續交流，希望維繫兩岸間的良好氣氛。4 項協議簽署後，國臺辦發言人亦在例行記者會中闡述第 2 次「江陳會談」之 6 大成果（1.簽署協議，2.舉辦兩岸金融、工商與航運界座談，3.改善促進大陸居民赴臺旅遊，4.完成兩岸動植物互贈，5.商談後續協商規劃與兩會會務交流，6.廣泛接觸臺灣各界、增進瞭解）。胡錦濤在 APEC 年會期間，也向我方代表肯定第 2 次江陳會的成果；大陸方面亦陸續發布相關政策措施及規定，中共官方認為有助兩岸經濟發展，亦促進了自 1979 年「全國人大」常委會發表「告臺灣同胞書」，提出兩岸直接「三通」進程之努力成果，為兩岸同胞帶來實在利益，提供兩岸關係和平發展重要動力與構建新平臺。

三、聚焦兩岸「三通」及經貿合作議題，釋出對臺經貿政策方向

針對第 2 次兩會協商所簽署的協議及全球金融風暴對兩岸經濟的衝擊，中共中央及地方政府部門紛紛就相關議題展開後續作為。有關兩岸協議方面，包括：

中共民航總局與我民航局完成新航路飛航管制磋商，各航空公司積極準備直航事宜，福建加速機場及海港建設並便利檢疫通關措施，12月1日於大陸民航上海區域管制中心舉行「海峽兩岸民航空管管制協議」首簽儀式，12月15日正式啟動兩岸平日貨客包機、海運直航與直接通郵，當日中共在北京首都機場航空郵件交換站舉行兩岸直接通郵儀式，且廈門港4艘兩岸直航首航貨輪啟航。中共交通部並發布「關於臺灣海峽兩岸間海上直航實施事項的公告」及「臺灣海峽兩岸直航船舶監督管理暫行辦法」；各地方直航港口也推出便捷措施，強化與臺灣各港口合作。中共衛生部亦於11月13日透過「兩岸食品衛生安全緊急聯繫窗口」通報我衛生署有關都慶奶精產品檢驗結果。同時加強兩岸在旅遊方面之交流與合作（如：11月16日，福建旅遊協會、臺灣旅行商業同業公會聯合會在閩臺旅遊合作研討茶話會上協商達成「海峽兩岸旅遊線路對接備忘錄」；11月18日，福建旅遊局局長陳揚標在第6屆海峽兩岸資訊化論壇表示，福建將建構兩岸旅遊資訊對接平臺；11月20日，兩岸在上海「中國國際旅遊交易會」上共同舉辦「海峽兩岸旅遊之夜」）。另因金融風暴影響持續蔓延，中共高層在兩會協商後頻赴各地進行調研，力求穩定經濟情勢，並對臺商企業進行信心喊話與推動相關政策措施（如：11月16日，國臺辦推出5項支持臺資企業發展之具體措施；11月17日，中共銀監會核准臺灣富邦金參股廈門商銀；廈門檢驗檢疫局推出6項新措施協助臺企渡過金融危機難關；11月25日在北京舉辦「第14屆兩岸金融學術研討會」；中共商務部及海關總署亦於11月25日宣告暫停加工貿易限制類保證金臺帳「實帳」政策）。而贈臺貓熊亦於12月23日順利抵臺。

此外，中共方面呼應我相關政策措施，於12月20日由發改委與國臺辦推出「關於大陸企業赴臺灣地區投資專案管理有關規定的通知」，鼓勵大陸企業赴臺投資。另外，國共兩黨於12月20-21日在上海第4度召開「兩岸經貿文化論壇」，賈慶林特別在會中提出深化兩岸經濟交流與發展「5點建議」。國共除達成「9項共同建議」，中共並在會中宣布惠臺「10項政策措施」（支持大陸臺資企業發展、加強臺資企業融資服務、幫助臺資企業轉型升級、鼓勵扶持臺資企業自主創新、推動兩岸雙向投資、加強兩岸產業合作、促進平板顯示產業發展、拓展兩岸農業合作平臺、擴大臺灣鮮活農產品在陸銷售及允許符合條件的臺灣居民在大陸從事律師職業）；加上日前「胡六點」之內涵觀察，中共欲突顯兩岸金融合作、中資來臺及CECA等經貿議題之下階段工作方向。

四、對我國際參與採取「逐次、逐案」策略

鑒於近期兩岸氣氛逐漸改善，中共對臺灣參與國際活動的若干場域，係採有

限度的彈性模糊策略，如 11 月 20-23 日在秘魯利馬舉行的第 16 屆 APEC 年會中安排「連胡會」，惟定義為「黨對黨」及「兩岸」的非正式會面；胡錦濤亦仍在「布胡會」中，重申臺灣問題的重要性，並強調「一中原則」絕不能改變；與秘魯發表之聯合新聞公報亦強調奉行「一個中國原則」。對於美國國務院於 10 月間公布 64 億美元的對臺軍售案，中共反應強烈且具針對性，除透過正式管道向美方表達抗議外，其外交、國防、「全國人大」及「全國政協」等部門均發表措辭嚴厲的批判聲明，中共外交部甚至重提「世界上只有一個中國，臺灣是中國的一部份」的對臺定位立場，並持續推遲相關美中軍事互動。至於我方參與 WHA 議題，中共官方一再強調要創造條件並透過兩岸協商解決，部分學者則建議採取個案務實處理原則，雖刻意釋放有意讓臺灣參與 WHA 之訊息，但其作法仍未明朗。

（企劃處主稿）